#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收购沈阳吴诚电气有限公司0.07%剩余股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基本情况概述

- 1、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九洲电气")拟 以现金324,149.86元人民币收购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(下以简称"昊诚电 气") 0.07%剩余股权,收购后公司持有吴诚电气100%股权。
  - 2、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该事项无需通过董事会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  - 3、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,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# 收购标的的基本情况

名称: 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: 2005.12.19

公司注册地: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12甲3号

法定代表人: 李文东

注册资本: 9440.078万元

经营范围: 220KV以下的变压器和箱式变电站及配件、配套产品: 机械电子 产品及配件: 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及配件: 高压真空开关、高低压控制设备: 电 力自动化控制设备; 三箱系列产品的设计制造、技术研发、销售及技术股务; 承 装(修、试)电力设施业务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 展经营活动)。

与公司关系: 控股子公司,公司持股99.93%。

本次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324,149.86元人民币收购金荣艳、刘春梅持有的 昊诚电气0.07%股权,收购后本公司持有昊诚电气100%的股权。

单位: 万元人民币

项目	2015年12月31日	项目	2015年度
总资产	50, 508. 28	营业收入	31, 685. 99
负债总额	24, 092. 07	利润总额	4, 571. 58
所有者权益总额	26, 416. 21	净利润	3, 935. 2

### 三、 股权转让合同的主要内容

- 1、出让方金荣艳,持有昊诚电气 48000 股股份,占昊诚电气总股本 0.05%,转让给受让方九洲电气,支付对价为 228,811.86 元;自股权转让协议签署之日起 10 日内过户至受让方名下。受让价款自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10 个工作日内支付。
- 2、出让方刘春梅,持有吴诚电气 20000 股股份,占吴诚电气总股本 0.02%,转让给受让方九洲电气,支付对价为 95,338 元;自股权转让协议签署之日起 10日内过户至受让方名下。受让价款自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 10个工作日内支付。

#### 四、定价依据

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成功通过发行股份购买吴诚电气 99.97%股权,由于收购时与金荣艳、刘春梅二位股东未就转让价格、方式等相关条款达成一致,因此未能收购吴诚电气 0.07%剩余股权,目前上述二位股东已同意就 0.07%剩余股权按重组时交易价格进行转让。具体定价依据可参考《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》之"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情况"。

特此公告!

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